



台新SG全球AI機器人精選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08年7月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經理公司之權利義務及本基金應揭露之事項皆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台新 SG 全球 AI 機器人精選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08年X月X日
經理公司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指數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年配息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SG全球AI機器人精選指數(SG Global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Robotics Select Index)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有價證券及符合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相關商品。本基金係採用指數化策略，運用最佳化法策略，將本基金扣除各項必要費用後，儘可能追蹤標的指數之績效表現為目標，自上市日起，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股票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但為符合本基金之貼近指數操作與資金調度需要，經理公司得運用本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以使本基金投資之指數成分股加計證券相關商品之整體曝險，能貼近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百。（詳細之投資範圍及策略請參考本基金完整公開說明書。）

二、投資特色：

- (一) 被動式管理：基金追蹤「SG全球AI機器人精選指數(SG Global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Robotics Select Index)」之績效表現為目標。
- (二) 投資標的透明，管理有效率：基金投資組合與標的指數成分股相近，標的指數公開資訊取得容易、透明度高且易了解，更能掌握投資效益。
- (三) 追蹤指數：SG全球AI機器人精選指數旨在參與全球在人工智能、自動化和機器人技術的開發位於領先地位，或將受益於這些先進技術的使用的公司。
- (四) 交易方式便利：本基金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於股市交易時間內可隨時透過證券商於集中市場交易，或於經理公司規定時間內透過參與證券商於初級市場進行申購買回，交易方式較一般共同基金多元便利。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標的指數走勢波動之風險：本基金因採被動式管理方式，因此基金之投資績效將視其追蹤之標的指數之走勢而定。當其追蹤之指數價格波動劇烈時，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將有波動之風險。本基金為符合其目標係採槓桿操作方式具槓桿風險，因此當其追蹤之指數下跌時，該基金淨資產價值下跌幅度將會擴大；
 - 二、基金未能完全緊貼標的指數表現之風險：由於本基金可能因應申贖或維持所需曝險比例等因素每日進行調整，故基金淨值將受到所交易之有價證券或期貨成交價格、交易費用或其他相關費用(如經理費、保管費、上市費)等，將造成基金淨值無法完全緊貼標的指數。
 - 三、投資特定AI產業之風險：本基金投資於全球人工智能、機器人及自動化相關產業，其中有些產業因景氣循環位置不同，某些產業可能有較明顯之產業循環週期，也將對本基金之投資績效產生影響。
 - 四、主要投資地區之風險：本基金投資AI相關產業，主要投資於美國股票，惟可能存在投資國家較為集中之風險，若投資地區發生有關政治、經濟或金融情勢之變動，均可能使所投資之市場造成直接性或間接性的影響。
- 詳細之投資風險揭露請參考本基金完整公開說明書第22頁~第26頁。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指數股票基金，以追蹤「SG全球AI機器人精選指數」表現為基金投資組合管理之目標。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RR4，惟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



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並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詳情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本基金首次募集，尚無資料可提供。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本基金首次募集，尚無資料可提供。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本基金首次募集，尚無資料可提供。

註：資料來源：

-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本基金首次募集，尚無資料可提供。

資料日期：108年X月X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年月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N/A	N/A	N/A	N/A	N/A	N/A	N/A

- 註：資料來源：Lipper
- 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基金表現與標的指數表現之差異比較

期間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成立以來
基金績效表現(%)	N/A	N/A	N/A	N/A	N/A	N/A	N/A
標的指數績效表現(%)	N/A	N/A	N/A	N/A	N/A	N/A	N/A

註：標的指數報酬以新臺幣計算之。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本基金首次募集，尚無資料可提供。

年度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收益分配金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本基金首次募集，尚無資料可提供。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費用率	N/A	N/A	N/A	N/A	N/A

註：

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75%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25%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 50 萬元
指數授權費	每季本基金淨資產規模乘以百分之零點二(0.20%)；收取下限為每年 60,000 歐元，即不足 60,000 歐元時按 60,000 歐元收取，並以季度支付之。本基金淨資產規模指日平均淨資產。		
上市費及年費	每年上市費用為資產規模之 0.03%，最高金額為新臺幣 30 萬元		
其他費用	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尚包括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結算費、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訴訟或非訴訟費用、清算費用。(詳信託契約第十一條)		
申 透 過 初 級 市 場 買 回 費 用	申購手續費	1. 成立日(不含當日)前： 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2%。 2. 上市日起： 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申購基數約當淨值 2%。(申購基數為 50 萬個受益權單位數或其整倍數。)	
	申購交易費	實際申購交易費用=實際申購價金×申購交易費率(目前為 0.1%)。	
	買回手續費	每買回基數之買回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買回總價金之 2%。實際適用費率得由經理公司依基金銷售策略適當調整之。(本基金買回基數為 50 萬個受益權單位數。每一買回之受益權單位數應為買回基數或其整倍數。)	
	買回交易費	買回交易費用=買回價金×買回交易費率(目前為 0.1%)。	
	行政處理費	申購人若發生申購失敗、受益人若發生買回失敗時，應支付行政處理費。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34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台新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tsit.com.tw>）、投信投顧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tsit.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提示事項

無。



1.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故投資本基金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最大可能損失則為全部投資金額。
2. 投資人於成立日(不含當日)前參與申購所買入的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不等同於基金掛牌上市後之價格，參與申購之投資人需自行承擔基金成立日起至掛牌上市日止期間，基金價格波動所產生折/溢價之風險。本基金自成立日起至上市日前一個營業日止，經理公司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或買回。
3. 本基金受益憑證之上市買賣，應依臺灣證券交易所所有關規定辦理。
4. 本基金以新臺幣計價，而本基金所投資的有價證券或期貨標的可能為新臺幣以外之計價貨幣，因此本基金承受相關匯率波動風險可能使本基金報酬與投資目標產生偏離。

台新投信服務電話：(02)2501-3838

投資人申訴管道：

投資人發生金融消費爭議應先向經理公司申訴，投資人如不接受處理結果或經理公司逾30日未回覆處理結果，得於60日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

1. 經理公司

- (1) 電話申訴：客服專線0800-021-666（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 8:30 - 17:30）。
- (2) 電子郵件申訴：電子郵件信箱fundsrv@tsit.com.tw，請載明投資人之姓名、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並詳述申訴之內容。
- (3) 書面申訴：郵寄地址104台北市德惠街9-1號1樓 台新投信收，請載明投資人之姓名、聯絡電話、聯絡地址並詳述申訴之內容。

2. 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聯絡電話: (02)2581-7288

3.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金融消費爭議免費服務專線：0800-789885